

证券代码：836008

证券简称：摩诘创新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北京摩诘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月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宝盛南路1号院奥北科技园17A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1月4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余青松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财政部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

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要求，公司相应变更财务报表格式。本次变更后，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相关规定。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摩诘创新：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于2019年1月28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摩诘创新：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适应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现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对《公司章程》中相关内容进行修订。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摩诘创

新：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升公司管理效率，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关联方交易审议批准权限进行修订。

（1）、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十六条第七款，原第七款顺延：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六条 （七）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十六条 （七）审议批准公司拟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偶发性关联交易。 （八）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2）、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十九条第七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九条 （七）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关联交易的权限为： 公司拟与关联方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超过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超过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第十九条 （七）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关联交易的权限为： 偶发性关联交易，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金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日常性关

产值的百分之四十的，由董事会批准 后实施。	联交易金额超过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 金额，超过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 审计净资产值百分之二十的；由董事 会批准后实施。
--------------------------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升公司管理效率，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关联方交易审议批准权限进行修订。

修订原《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四条第十五款：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四条</p> <p>（十五）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以及公司拟与关联方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超过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超过金额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百分之四十以上的；</p>	<p>第四条</p> <p>（十五）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超过一定额度的关联交易。额度为：偶发性关联交易，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金额超过 300 万元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金额超过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超过金额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百分之二十以上的；</p>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升公司管理效率，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关联方交易审议批准权限进行修订。

修订原《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二十条：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二十条</p> <p>公司必须取得或要求关联人提供确定交易价格的合法、有效的依据，作为签订该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p> <p>公司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划分如下：</p> <p>（一）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以及公司拟与关联方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超过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超过金额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百分之四十以上的，应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二）公司拟与关联方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超过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超过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百分之四十的，由董事</p>	<p>第二十条</p> <p>公司必须取得或要求关联人提供确定交易价格的合法、有效的依据，作为签订该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p> <p>公司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划分如下：</p> <p>（一）偶发性关联交易，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金额超过 300 万元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金额超过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超过金额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百分之二十以上的；应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二）偶发性关联交易，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金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金额</p>

<p>会批准后实施。</p> <p>另外，根据本制度第十五条规定，因关联董事回避后董事不足法定人数时，该关联交易也应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p>	<p>超过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超过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百分之二十以下的；由董事会批准后实施。</p> <p>另外，根据本制度第十五条规定，因关联董事回避后董事不足法定人数时，该关联交易也应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p> <p>（三）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偶发性关联交易由董事长批准后实施。</p>
--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广电计量检测（北京）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检测服务，公司 2018 年全年累计发生计量校准检测费用 16170 元。根据公司章程及关联方识别程序，广电计量检测（北京）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具有关联方关系，此关联交易属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现进行追认。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经营的正常需要，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 4 人，回避后不足 3 人。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35000 元。预计关联交易主要为：广电计量检测（北京）有限公司计量校准检测费用不超过 35000 元。根据公司章程及关联方识别程序，广电计量检测（北京）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具有关联方关系。与其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经营正常需要，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 4 人，回避后不足 3 人。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摩诘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摩诘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11 日